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弘蔚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好的回报，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14日